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克服疫情带来的诸多不利因素，以科学、严谨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各项目标的实现，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本年度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025,243,815.83	1,338,284,194.21	-23.39%	1,995,627,77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64,552.84	-169,088,516.69	112.99%	5,859,2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393,042.76	-171,904,933.41	10.19%	-21,461,95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145,348.87	22,686,114.91	288.54%	-155,418,733.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79	112.66%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79	112.66%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9%	-66.55%	78.84%	1.6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1,167,608,410.82	1,652,005,519.44	-29.32%	2,120,744,29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9,624,160.92	169,543,106.29	11.84%	355,289,728.24

（二）本年度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了参股公司普天高新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49.64%股权、控股子公司南京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为 10016 万元，较期初减少 1056 万元，主要变化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处置普天路 1 号和北京房产。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为 2126 万元，较期初减少 7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普天路 1 号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为 2245 万元，较期初增加 941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子公司大唐电子研制中心建设工程投入。
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为 1703 万元，较期初减少 4262 万元，系报告期内汇票背书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末为 325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877 万元，系报告期内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 1962 万元，较期初减少 1414 万元，主要系加强预付账款控

	制，本期预付采购款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末为 427 万元，较期初减少 354 万元，主要系合并减少。

（三）本年度董事会召开董事会及决策事项

本年度董事会共召开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2020 年 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挂牌转让北京房产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2、2020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下调北京房产挂牌价格的议案

（2）关于清算关闭南京八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3、2020 年 3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向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4、2020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曹旭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8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5、2020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7)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6、2020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7、2020 年 5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向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 (2)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8、2020 年 6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对有关资产进行评估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9、2020 年 7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投资设立重庆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7 月 9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10、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2020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 (3)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8月25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11、2020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对有关资产进行评估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9月25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12、2020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的普天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49.64%股权以及位于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的5,777.36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构筑物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本次资产出售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暂时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7) 关于《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 (16)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13、2020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4、2020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关于收购南京普天王之电子有限公司 33%股权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吸收合并南京普天王之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15、2020 年 11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本次资产出售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6) 关于《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3)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实物资产交易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17) 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16、2020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转让南京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四) 本年度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董事会组织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

1、2020 年 6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6)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向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9)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2、2020年12月3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南京普天王之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12月4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3、2020年12月23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本次资产出售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6) 关于《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2)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3)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 (14)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实物资产交易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的议案
- (15)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 (17) 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12月24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4、2020年12月25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转让南京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12月26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五) 本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0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全年发布各类公告文件共177份；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咨询，并召开了年度业绩网上业绩说明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同时，积极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之间的沟通。

此外，董事会积极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各项培训，进一步提高管理层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

(六)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已实施。

(七)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0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定期报告、聘任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建议；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在年报审计过程中积极履行职责，对财务报表发表审核意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完成审计工作，保证了年度报告的编制、披露。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对年报中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八)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行使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议案，积极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关注公司运作，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聘请审计机构、高管变动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对公司经营策略、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及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